

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吳念璇
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344

傳真：02-87884137

電子信箱：kr2923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高雄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特字第11330376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13學年度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招生簡章1份
(30273682_1133037673_1_ATTACHMENT1.pdf)


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立啟聰學校113學年度普通型及技術型高中
招生簡章」1份，惠請轉知所屬學校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簡章重要訊息摘述如下：

(一)報名資格（須符合以下三項條件）

- 1、具有中華民國國籍之國民中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學生。
- 2、應屆畢業生（112學年度畢業）不受年齡限制，非應屆國民中學畢業生年齡21足歲以內（民國 92年8月1日以後出生）且未具高中或高職學籍者。
- 3、持有效期限內之聽覺障礙身心障礙證明或直轄市、各縣（市）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證明。

(二)報名日期

- 1、郵寄報名：即日起至113年3月8日（星期五）止（以郵



戳為憑)。

2、現場報名：113年3月6日(星期三)至3月8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4時至聽資中心報名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將報名資料掛號郵寄「10371臺北市大同區重慶北路3段320號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聽障教育資源中心」(以郵戳為憑)或親送至前開地點。

(四)安置結果公告：113年5月10日(星期五)前公告於本局、聽資中心及啟聰學校網站。

二、旨揭簡章及相關表件請至本局網站(<http://www.doe.gov.taipei/>)、臺北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網站(<http://www.tmd.tp.edu.tw/rchi/>)及臺北市立啟聰學校網站(<http://www.tmd.tp.edu.tw/>)下載運用。

三、倘對本安置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本市聽障教育資源中心游儲毓組長(聯絡方式：02-25924446轉601)。

正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縣市政府(含各直轄市及金門、連江兩縣)(臺北市政府除外)

副本：臺北市立啟聰學校(含附件)、臺北市立啟聰學校聽障教育資源中心(含附件)

電子公文
2024/02/05
12:51:49
交 換 章

公換章

02